

非 本 人 帳 戶 切 結 書

本人_____（甲方）申請「苗栗縣政府 114 年獎勵低(中低)收入戶取得技術士證照試辦計畫」，因本人因郵局未開戶或為警示帳戶無法使用，請同意撥入_____（乙方）之郵局帳戶。
以上敘述如有不實，甲乙雙方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 苗栗縣政府

匯款資料	
郵局局號	
郵局帳號	
戶 名	

甲方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乙方：_____（稱謂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乙方身分證影本(正面)	乙方身分證影本(反面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